

2023 僑光行流盃-「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創意新零售行銷」競賽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鼓勵全國大專校院學生數位新零售行銷實務能力，培養創意思考，透過廣告金句發想，商品攝影規劃，讓學生將行銷理論與創意應用於新零售行銷。希望透過創意發想結合商品整合能力，落實學用合一提升行銷實務能力，特舉辦此競賽活動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

三、活動競賽時間：

(一) 作品收件時間：112 年 2 月 28 日止

(二) 活動報名與收件網址：<https://www.mdm.ocu.edu.tw/contest/>

(三) 競賽結果公告日：112 年 3 月 8 日

四、活動競賽方式：以數位方式進行競賽

五、競賽項目：(競賽項目共二項，如下表)

甲、創新廣告金句組

(一) 參賽對象：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

(二) 參賽方式：請自行選定一個品牌產品或服務，自行發想一句廣告標語(Slogan)，字數建議以十字內為佳。

(三) 競賽方式：

1. 每組學生 2~4 人，組員限報名學校的在學學生。

2. 參賽團隊須將參賽作品的(1)品牌產品或服務名稱 (2)發想的廣告標語(3)簡單說明想表達的涵義製作成 PPT 檔案。

3. 請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完成報名帳號建置並上傳 PPT 檔 (以五面為限)。

4. 每個學生限只能參與一組比賽。

(四) 參賽檔案 PPT 檔名格式：

「2023 僑光行流盃-金句組-參賽團隊之學校科系-參賽隊伍名稱」

(五) PPT 檔首頁格式：

參賽團隊之學校與科別 + 參賽隊伍名稱 + 隊員姓名

(六) 評分標準：

創新創意力(原創新意) 25%

產品行銷力(商品連結) 25%

市場說服力(深刻印象) 25%

檔案呈現力(意涵表達) 25%

乙、創意商品攝影組

(一) 參賽對象：大專院校組與高中職組

(二) 參賽方式：請自行選定一個產品或服務，請提供一張照片。檔案格式需小於等於 1200 萬畫素的 JPG 檔，每張大小需為 5MB 以下。

(三) 競賽方式：

1. 每組學生 2~4 人，組員限報名學校的在學學生。
2. 參賽團隊須將參賽作品的 (1)品牌產品或服務名稱 (2)商品攝影圖檔與(3)簡單說明想表達的涵義製作成 PPT 檔案
3. 請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完成報名帳號建置並上傳 PPT 檔（以五面為限）。
4. 每個學生限只能參與一組比賽。

(四) 參賽檔案 PPT 檔名格式：

「2023 僑光行流盃-攝影組-參賽團隊之學校科系-參賽隊伍名稱」

(五) PPT 檔首頁格式：

參賽團隊之學校與科別 + 參賽隊伍名稱 + 隊員姓名

(六) 評分標準：

- 作品創意 25%
- 攝影技巧 40%
- 創作理念 35%

六、獎勵方式

(一) 大專金句組

- A. 冠軍 1 隊 (全隊獎金 3,000 元整)
- B. 亞軍 1 隊 (全隊獎金 2,000 元整)
- C. 季軍 1 隊 (全隊獎金 1,000 元整)
- D. 優等 7 隊
- E. 佳作 10 隊

(二) 大專商攝組

- A. 冠軍 1 隊 (全隊獎金 3,000 元整)
- B. 亞軍 1 隊 (全隊獎金 2,000 元整)
- C. 季軍 1 隊 (全隊獎金 1,000 元整)
- D. 優等 7 隊
- E. 佳作 10 隊

(三) 高中職金句組

- A. 冠軍 1 隊 (全隊獎金 3,000 元整)
- B. 亞軍 1 隊 (全隊獎金 2,000 元整)
- C. 季軍 1 隊 (全隊獎金 1,000 元整)
- D. 優等 7 隊

E. 佳作 10 隊

(四)高中職商攝組

- A. 冠軍 1 隊 (全隊獎金 3,000 元整)
- B. 亞軍 1 隊 (全隊獎金 2,000 元整)
- C. 季軍 1 隊 (全隊獎金 1,000 元整)
- D. 優等 7 隊
- E. 佳作 10 隊

獲得上述獎項之組員，每位同學頒發獎狀乙只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1. 參加競賽作品如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或違反本競賽相關規定，有具體事實者，則取消參賽資格與追回獎勵。
2. 參加競賽作品如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等之傷害，由法院判決屬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與追回獎勵，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3. 獲獎者請於總決賽名次公告後一周內請組長作為代表，email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銀行帳號封面影本至 mdm@ocu.edu.tw，逾期則視同放棄競賽獎金。
4. 經報名後不再接受參賽名單修改(資料有誤修正除外，資料有誤需在公告得獎時 提出修正，如已領取獎狀，恕不予受理)。
5. 獲獎獎狀會公告於僑光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官網，請自行下載。
6. 如參賽者需參賽證明，請 email 需求至 mdm@ocu.edu.tw 做處理。
7. 參賽者同意授權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可公開展示參賽作品，以及作品可作教學範例使用與進行相關之推廣活動。
8.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或不可抗力因素而有所異動，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力。